**附件1.**

|  |
| --- |
| **鄂州市2020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申报单位：鄂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本级 | 金额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名称 | 文艺家协会专项经费 | 项目类别 | 经济社会发展类 | 项目性质 | 常年性项目 |
| 立项依据 | 1、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、会议纪要或领导批示； 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》根据湖北省发电（鄂宣电【2011】2号）《关于贯彻省委、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讲话精神解决各级作协工作经费的紧急通知》。中共鄂州市委文件（鄂州发【2010】8号）《中共鄂州市委 鄂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全市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实施意见》、《鄂州市文联深化改革方案》2、可行性和必要性；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：社会主义文艺是人民的文艺，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在深入生活、扎根人民中进行无愧于时代的文艺创造。加强文艺队伍建设，造就一大批德艺双馨名家大师，培育一大批高水平创作人才。3、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；市文联主管全市共18家文艺家协会，协会工作经费用于提高我市文学艺术整体水平，加强各协会建设，促进我市文学艺术事业的繁荣与发展。4、是否本级事权：是5、单位决策记录；会议讨论6、其他 |
| 项目预算 | 成本构成 | 金额 | 测算（公式）依据 | 2018年实际执行数 | 2019年实际执行数 |
|
| 市民协、市影视协、市戏协、市剧协、市书画研究会工作经费 | 10.00 | 每个2万\*5=10万 |  |  |
| 市音协、市美协、市书协、市舞协、市摄协工作经费  | 15.00 | 每个3万\*5=15万 |  | 　 |
| 市张裕钊会、市楚剧会、市梅苑票友会、市诗词学会、市楹联学会经 | 5.00 | 每个1万\*5=5万 |  | 　 |
| 市作协、市京剧之友会、市吴楚文化会工作经费 | 15.00 | 每个5万\*3=15万 |  |  |
| 合计 | 45.00 |  |  |  |
| 绩效目标 | 按照协会管理章程，制订绩效管理制度，各文艺家协会要结合协会工作上报绩效工作情况。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绩效标准 | 当年预期实现值 |
| 数量指标 | 举行主席团会议 | 每个协会举办1次，共18次 | 每个协会举办1次，共18次 |
| 组织文艺活动项目 | 每个协会至少1个，总18个 | 每个协会至少1个，总18个 |
|  |  |  |
| 质量指标 | 生产文艺精品 | 每个协会生产不少于1项文艺精品，总18项 | 每个协会生产不少于1项文艺精品，总18项 |
| 活动项目专家考评合格率 | 90%以上 | 90%以上 |
| 作品创作计划调整率 | 20%以下 | 20%以下 |
|  |  |  |
| 成本指标 | 预算执行率 | 100% | 100% |
|  |  |  |
| 经济效益指标  |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| 鄂州市GDP指标达标 | 鄂州市GDP指标达标 |
|  |  | 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社会反响 | 舆论或相关宣传报道不少于12次。 | 舆论或相关宣传报道不少于12次。 |
| 促进鄂州市文学艺术事业繁荣与发展 | 产生良好社会反响 | 产生良好社会反响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作品正能量 | 宣导正能量文艺作品占比100% | 宣导正能量文艺作品占比100% |
| 　 | 　 | 　 |
| 时效指标 | 作品创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| 90% | 90%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创造性转化，创新 性发展 | 协会作品宣传报道不少于12次 | 协会作品宣传报道不少于12次 |
| 成立协会增长 | 成立协会增长率5% | 成立协会增长率5%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90% | 90% |
|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| 相关管理制度、工作措施（方案、规划等）：《鄂州市文联2020年工作要点》 《鄂州市文艺家协会管理制度》《关于加强和改善文艺家协会管理若干意见》 |
|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审核意见：  |
|  审核人：  |
|  单位公章： 年 月 日  |